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
ZHEJIANG JUHUA CO., LTD.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五月十八日

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程

一、会议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7 年 5 月 18 日

（二）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三）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三）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四）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

（五）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六）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7 年 5 月 18 日下午 14 点

召开地点：公司办公楼一楼视频会议室(衢州)

（七）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17 年 5 月 18 日至 2017 年 5 月 18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会议议程

（一）主持人宣布到会股东人数及股东所代表的股份总数，介绍到会嘉宾，宣布会议开始

（二）股东大会秘书处宣布大会议事规则

（三）通过大会监票人、计票人

（四）审议大会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汇报人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公司董事会 2016 年度工作报告	刘云华
2	公司监事会 2016 年度工作报告	刘云华

3	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王笑明
4	公司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5	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6	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7	关于聘请 2017 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以及支付 2016 年度审计机构报酬的议案	
8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9	关于继续为浙江晋巨化工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	
10	公司日常关联交易 2016 年度计划执行情况与 2017 年度计划的议案	

第 9、10 项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巨化集团公司、浙江巨化投资有限公司回避表决。第 6、9、10 项议案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五）独立董事述职

（六）股东发言，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回答股东提问

（七）股东对大会议案逐项进行记名投票表决

（八）计票人统计表决票数

（九）主持人宣布表决结果，宣读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十）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发表法律意见

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议事规则及注意事项

为了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确保大会的顺利召开，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制定大会议事规则及注意事项如下：

第一条 大会特设秘书处，负责本次股东大会的会务。

第二条 在股东大会的召开过程中，公司董事会以保证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依据《公司章程》履行职责。

第三条 2017 年 5 月 12 日在册股东必须到秘书处指定的地方凭股东账户卡、身份证、授权委托书等核准股东身份并办理会议登记手续，享有大会的发言权、表决权。

第四条 在主持人宣布到会股东人数及所持股份以后进场的在册股东或股东授权代表，可列席会议，但不享有本次会议的发言权和表决权。

第五条 股东及股东代表要求在股东大会上发言的，应当事先向秘书处登记，明确发言的主题。

第六条 股东及股东代表发言或质询应遵循下列原则：

（一）发言顺序按代表股数多的在先、登记在先的先发言的原则办理。

（二）股东发言时，应先报告其所代表的股份数额。

（三）股东发言应言简意赅，时间控制在五分钟内。

（四）董事会、监事会回答股东每个提问的时间控制在五分钟内。

（五）在报告股东大会议案和股东大会表决时，不进行大会发言。

（六）股东未登记发言而临时要求发言或就有关问题提出质询的，应经大会主持人同意。临时要求发言的股东安排在登记发言股东之后。

（七）每位股东发言最多安排两次，第二次发言须经过大会主持人同意。

（八）股东的发言不得涉及公司的商业秘密以及董事会尚未形成决议的内容。对与公司或股东大会审议内容无关的质询或提问，董事会有权拒绝回答。

（九）公司由董事长、总经理或董事会、监事会委派代表回答股东提出的问题。

第七条 在大会发言过程中，在座股东及列席会议者应保持安静。

第八条 股东大会议案表决，采用记名式投票表决，每一位股东持有的股数即为其票数。同一议案的表决意见只能选择一项，选择两项或两项以上的视为无效票。未填、错填或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数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第九条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股东大会审议事项的表决投票，由二名股东代表和一名监事参加清点，大会秘书处工作人员协助计票。

第十条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除会议议程外，不安排非股东人员的发言。

第十一条 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表，应当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不得干扰大会的正常程序或会议秩序。

第十二条 本规则由股东大会秘书处负责解释。

（本次提请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已经公司七届三次董事会或七届二次监事会审议通过）

议案 1：

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现在，我受公司董事会委托，向大会作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请审议。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公司是国内领先的氟化工、氯碱化工综合配套的氟化工先进制造业基地，主营业务为基本化工原料、食品包装材料、电子化学材料、氟化工原料及后续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拥有氯碱化工、硫酸化工、基础氟化工等氟化工、电子化学材料必需的产业自我配套体系，并以此为基础，形成了包括基础配套原料、氟致冷剂、有机氟单体、含氟聚合物、精细化学品、电子化学材料等在内的完整的氟化工产业链，并涉足石油化工产业。

公司产品多，应用广泛，与其他产业关联度较大。公司的氟聚合物材料、食品包装材料、电子化学材料等化工新材料性能优越，其应用范围随着科技进步、消费升级不断向更广更深的领域拓展。

本公司属于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产品成本、费用和收入（产品价格、销量）为公司业绩主要驱动因素。

行业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受经济下行和行业产能过剩影响，公司产品价格和原材料价格继续下降，市场竞争激烈。公司通过产品结构优化调整、增收节支，保持业绩稳定。

本公司属于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属生产资料供应部门，直接受行业供给周期、下游消费周期及宏观周期性波动的影响，并且公司产品价格弹性、业绩弹性较大，具有明显的周期性特征。公司核心业务氟化工处国内龙头地位（其中第三代氟致冷剂处全球龙头地位），特色氯碱处国内龙头地位。

公司完整产业链及主要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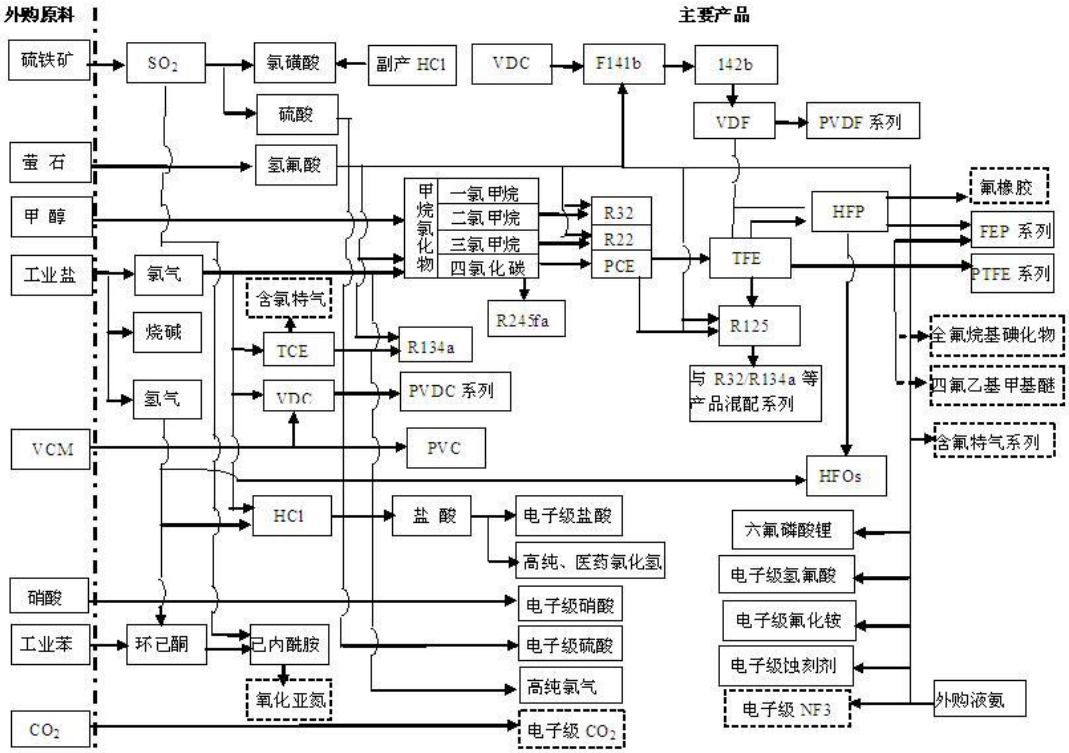

二、关于报告期内主要的经营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利润总额 23758 万元与上年增加 1427 万元，同比增加 6.39 %。主要增利和减利因素的同比分析如下：

（一）同比增利因素 67899 万元。其中：

1、销售成本下降增利 44382 万元，主要是：原料价格下跌增利 41020 万元，产品消耗下降增利 2651 万元，产量变动增利 19312 万元，制造费用等上升减利 15139 万元、副产品变动减利 3462 万元；

2、财务费用减少增利 2441 万元,主要是汇兑收益增加和融资成本下降；

3、产品销量增加及结构改变增利 18778 万元；

4、投资收益增加增利 102 万元；

5、营业外收入增加增利 2196 万元；

（二）同比减利因素 66472 万元。其中：

1、产品价格下降减利 43394 万元；主要是石化材料产品减利 2225 万元、含氟聚合物产品减利 7278 万元、氟致冷剂产品减利 29288 万元、基础化工产品减利 3028 万元、食品包装材料产品减利 1575 万元。

2、销售费用增加减利 4566 万元；其中，产品运输费用 3085 万元、包装费上升 370 万元、出口费用上升 1170 万元。

3、管理费用上升减利 7800 万元；上升主要是技术开发费 7664 万元、停工损失上升 1169 万元、大修理费上升 423 万元、绿化费 296 万元、土地使用税上升 222 万元等；下降的主要是排污费下降 881 万元。

4、营业税费增加减利 3196 万元。

5、其他业务利润减少减利 2267 万元；主要是副产品收入减少。

6、资产减值损失同比增提减利 3513 万元，主要是氟聚、巨圣提取 R125 装置减值准备分别为 1134 万元、868 万元、锦纶提取硫铵装置减值准备 2413 万元。

7、营业外支出增加减利 1604 万元，主要是处置非流动资产支出 1911 万元。

8、公允价值变动减利 132 万元。

（三）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10,100,939,287.66	9,516,157,298.23	6.15
营业成本	8,948,718,463.57	8,538,917,398.92	4.80
销售费用	367,250,401.90	321,590,262.58	14.20
管理费用	533,008,887.27	455,005,318.85	17.14
财务费用	-22,819,263.74	1,594,517.52	-1,531.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1,678,954.30	792,349,555.48	16.3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55,135,643.41	-553,998,252.56	-343.1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08,672,374.18	-157,463,216.62	1,629.67
研发支出	193,720,901.39	118,218,135.63	63.87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公司主要生产装置除 G20 峰会期间负荷较低外，其余期间生产负荷较高，导致本年度营业收入同比上升；由于公司不断完善供应链、价值链、产业链管理，生产原料如：工业盐、电石、甲醇、萤石粉等原材料价格下降影响，导致本年度主营成本同比下降。

(1)．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化工行业	7,085,640,661.87	5,965,960,121.03	15.80	10.67	8.86	增加 1.40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含氟精细化学品	33,723,421.21	16,935,545.59	49.78	-36.73	-50.10	增加 13.46 个百分点
氟化工原料	1,069,232,295.47	843,189,075.76	21.14	0.43	2.32	减少 1.46 个百分点
含氟聚合物材料	783,296,242.64	702,086,549.87	10.37	14.56	13.24	增加 1.05 个百分点
基础化工产品及其它	1,015,387,690.64	857,246,124.63	15.57	-1.96	0.85	减少 2.36 个百分点
致冷剂	2,407,047,630.19	1,977,449,333.59	17.85	7.44	1.47	增加 4.83 个百分点
食品包装材料	600,988,006.88	449,328,474.16	25.24	24.76	19.84	增加 3.07 个百分点
电子化学材料	160,573,800.76	113,645,790.23	29.23	39.80	25.26	增加 8.22 个百分点
石化材料	1,015,391,574.08	1,006,079,227.20	0.92	39.43	36.30	增加 2.27 个百分点
合计	7,085,640,661.87	5,965,960,121.03	15.80	10.67	8.86	增加 1.40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国外销售	1,112,482,459.71	1,019,066,012.69	8.40	2.90	3.42	减少 0.46 个百分点
国内销售	5,973,158,202.16	4,946,894,108.34	17.18	12.25	9.91	增加 1.76 个百分点
合计	7,085,640,661.87	5,965,960,121.03	15.80	10.67	8.86	增加 1.40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1）电子化学品收入本期增加 39.80%，主要原因是公司六氟磷酸锂产品和高端电子酸销量增加。

（2）石化材料收入本期增加 39.43%，主要原因是销量增加，导致收入上升。

（3）含氟精细化学品收入本期减少 36.73%，主要原因是六氟丙醇和四氟乙基甲基醚销量减少。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主要产品	生产量(吨)	销售量(吨)	库存量(吨)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氟化工原料	797,134	793,472	13,068	8.23	7.75	38.92
致冷剂	250,869	255,305	5,350	20.23	21.87	-45.33
含氟聚合物材料	54,654	55,804	1,580	32.78	36.09	-42.13
含氟精细化学品	742.723	711.771	143.952	-25.95	-33.10	27.39
食品包装材料	106,074	104,310	3,633	28.29	27.96	94.40
石化材料	192,224	196,423	1,001	14.12	18.83	-80.75
电子化学材料	25,189	25,917	281.974	0.97	0.65	-72.08
基础化工产品及其它	1,411,926	1,417,214	34,679	12.22	13.54	-13.23

产销量情况说明
销量含自用量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化工行业	直接材料	4,622,602,050.14	77.48	4,156,847,658.45	75.85	11.20	
	直接人工	393,781,043.01	6.60	392,862,239.23	7.17	0.23	
	制造费用	949,577,027.88	15.92	930,896,821.43	16.99	2.01	
其它							
合计		5,965,960,121.03	100	5,480,606,719.11	100	8.86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	本期金额较上	情况说明

			比例(%)		成本比例(%)	年同期变动比例(%)	
石化材料	直接材料	871,951,503.38	14.62	650,823,396.38	11.88	33.98	产量上升
	直接人工	20,556,724.03	0.34	15,838,993.04	0.29	29.79	
	制造费用	113,570,999.79	1.90	71,457,273.49	1.30	58.94	折旧上升
致冷剂	直接材料	1,721,857,112.12	28.86	1,718,242,614.61	31.35	0.21	
	直接人工	37,074,178.91	0.62	28,598,622.87	0.52	29.64	
	制造费用	218,518,042.57	3.66	201,969,703.35	3.69	8.19	
氟化工原料	直接材料	557,852,942.07	9.35	527,930,908.80	9.63	5.67	
	直接人工	97,416,982.57	1.63	92,077,437.84	1.68	5.80	
	制造费用	187,919,151.12	3.15	204,058,626.34	3.72	-7.91	
含氟精细化学品	直接材料	9,544,329.13	0.16	27,005,417.43	0.49	-64.66	产量下降
	直接人工	3,028,062.23	0.05	2,671,327.88	0.05	13.35	
	制造费用	4,363,154.23	0.07	4,262,077.40	0.08	2.37	
含氟聚合物材料	直接材料	447,116,283.65	7.49	356,120,585.13	6.50	25.55	
	直接人工	82,457,576.00	1.38	81,206,482.99	1.48	1.54	
	制造费用	172,512,690.22	2.89	182,670,539.86	3.33	-5.56	
基础化工产品及其它	直接材料	567,569,167.28	9.51	512,773,929.92	9.36	10.69	
	直接人工	105,574,373.91	1.77	125,456,188.14	2.29	-15.85	
	制造费用	184,102,583.43	3.09	211,763,640.09	3.86	-13.06	
食品包装材料	直接材料	380,220,292.62	6.37	311,986,182.56	5.69	21.87	
	直接人工	26,777,570.57	0.45	26,870,617.99	0.49	-0.35	
	制造费用	42,330,610.97	0.71	36,091,716.45	0.66	17.29	
电子化学品	直接材料	66,490,419.89	1.11	51,964,623.62	0.95	27.95	
	直接人工	20,895,574.79	0.35	20,142,568.49	0.37	3.74	
	制造费用	26,259,795.55	0.44	18,623,244.45	0.34	41.01	折旧上升
其它							
合计		5,965,960,121.03	100.00	5,480,606,719.11	100.00	8.86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191,610.53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18.97%；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314,753.16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68.09%；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203,596.26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44.04%。

2. 费用

单位：元

费用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销售费用	367,250,401.90	321,590,262.58	14.20	主要是销量增加
管理费用	533,008,887.27	455,005,318.85	17.14	主要是研发费用增加
财务费用	-22,819,263.74	1,594,517.52	-1531.11	主要是汇兑收益增加和融资成本下降
所得税费用	83,482,527.58	58,944,289.11	41.63	主要是子公司利润上升

3. 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193,720,901.39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0
研发投入合计	193,720,901.39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1.92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411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6.9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0

情况说明

公司拥有研发人员 411 人，占公司员工总人数的 6.9%，其中主要核心技术人员 45 人，技术研究开发人员的配备能够适应公司发展的需要。

4. 现金流

报告期，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为 91859.95 万元，比上年增加 736.61%。其中：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92167.89 万元，比上年增加 16.3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45513.56 万元，比上年减少 343.17%；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240867.24 万元，比上年增加 1629.67%。与上年同期相比达 30%以上的项目的说明如下：

1、收到的税费返还比上期增加 56.05%，主要原因是本期收到出口退税款增加所致。

2、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比上期增加 67.91%，主要原因是本年收回承兑汇票和信用证保证金增加。

3、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比上期减少 32.03%,主要原因是本期收到参股公司分红和理财产品收益款减少。

4、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比上期增加 217.9%，主要原因是本年固定资产处置收款增加。

5、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增加 35.72%，主要原因是本期项目投资结算增加。

6、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同比增加 352.96%，主要原因是本期理财产品增加。

7、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减少 100%，主要原因是本年票据融资及票据融资保证金收回减少。

8、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增加 35.81%，主要原因是本期偿还债务款增加。

9、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增加 50.05%，主要原因本期汇兑收益增加所致。

（四）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一、获取补贴的基本情况

根据《财政部关于下达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资金（第二批）预算的通知》（财 建〔2016〕422 号），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衢化氟化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氟化公司”）列入氢氟碳化物(HFC-23)销毁处置补贴资金预算范围，补贴金额 3,567 万元(详见本公司临 2016-31 号公告《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列 入财政部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资金（第二批）预算范围的公告》）。氟化公司已于 2016 年 12 月收到该补贴资金。

二、补贴的类型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补贴收入属财政补贴，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该补贴计入浙江衢化氟化学有限公司 2016 年营业外收入，增加本年度营业外收入 3,567 万元。

（五）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825,980,054.25	15.40	941,501,721.26	10.24	93.94	本期收到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	0.00	0.00	1,140,000.00	0.01	-100.00	本期处置该

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59,212,348.35	6.40	662,110,748.46	7.20	14.67	
应收账款	321,489,922.70	2.71	357,606,616.35	3.89	-10.10	
预付款项	92,849,255.69	0.78	35,708,432.81	0.39	160.02	预付采购款增加
应收利息	12,015,200.16	0.10	0.00	-	-	
应收股利	1,716,000.00	0.01	0.00	-	-	
其他应收款	64,693,080.02	0.55	61,556,618.22	0.67	5.10	
存货	638,413,000.15	5.38	782,026,286.86	8.51	-18.36	
其他流动资产	1,713,090,435.35	14.44	143,120,736.80	1.56	1,096.95	本期末理财产品增加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0,403,795.18	0.26	31,635,795.18	0.34	-3.89	
长期股权投资	489,253,775.01	4.13	408,439,674.90	4.44	19.79	
固定资产	4,674,086,745.25	39.41	4,678,227,460.26	50.89	-0.09	
在建工程	665,770,226.68	5.61	511,180,723.80	5.56	30.24	本期在建工程项目增加
工程物资	383,772.80	0.00	450,478.54	0.00	-14.81	
无形资产	499,013,492.08	4.21	531,515,172.04	5.78	-6.11	
商誉	1,921,080.23	0.02	1,921,080.23	0.02	0.00	
长期待摊费用	31,308,076.90	0.26	6,269,710.06	0.07	399.35	主要是购买 ODS 配额费用增加
递延所得税资产	38,985,158.53	0.33	38,730,036.38	0.42	0.66	
短期借款	5,000,000.00	0.04	471,550,989.19	5.13	-98.94	本期归还短期借款
应付票据	247,376,225.96	2.09	385,246,415.64	4.19	-35.79	本期应付票据减少
应付账款	547,128,972.11	4.61	528,887,346.50	5.75	3.45	
预收款项	196,950,496.81	1.66	109,190,408.30	1.19	80.37	本期预收货款增加
应付职工薪酬	27,824,539.63	0.23	34,862,413.08	0.38	-20.19	
应交税费	57,130,351.21	0.48	53,603,637.50	0.58	6.58	
应付利息		0.00	1,055,212.11	0.01	-100.00	本期末无应付利息
其他应付款	154,441,662.49	1.30	146,053,126.29	1.59	5.74	
长期应付款	2,875,043.40	0.02	4,293,605.45	0.05	-33.04	本期长期应付款减少
递延收益	180,793,966.34	1.52	173,524,326.05	1.89	4.19	
递延所得税负债	2,260,855.97	0.02	393,195.97	0.00	474.99	期末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减少

（六）产品与生产

(1). 主要经营模式

为氟致冷剂及其替代品、含氟聚合物、食品包装材料、电子化学材料、氟化工原料、含氟精细化学品、石化材料、基础化工产品等各类产品的研究、开发、生产和销售。

(2). 主要产品情况

产品	所属细分行业	主要上游原材料	主要下游应用领域	价格主要影响因素
AHF	氟化工原料	萤石、硫酸	氟化工	原料成本、国内市场供需情况
甲烷氯化物	氟化工原料	氯气、甲醇	氟化工、致冷剂	原料成本、国内市场供需情况
TCE	氟化工原料	乙炔、氯气	氟化工、致冷剂、清洗剂	原料成本、国内市场供需情况
PCE	氟化工原料	氯气、二氯乙烷、四氯化碳	氟化工、致冷剂、清洗剂	原料成本、国内市场供需情况
HCFC-141b	氟化工	偏氯乙烯、无水氢氟酸	发泡剂、清洗剂	原料成本、国内市场供需情况、产业政策
R11、R12	致冷剂	AHF、CCL4	现主要用于医药中间体	产业政策
R22	致冷剂	AHF、CHCL3	空调、氟化工	原料成本、国内外市场供需情况、产业政策
R32	致冷剂	AHF、CH2CL2	空调、冰箱、混合氟致冷剂	原料成本、国内外市场供需情况
R-1234yf	致冷剂	H2、HFP	空调	原料成本、国际市场供需情况
HFC-134a	致冷剂	AHF、TCE	汽车空调、商业和工业用制冷系统	原料成本、国内外市场供需情况
R410A	致冷剂	R32、R125	空调	原料成本、国内外市场供需情况
R404A	致冷剂	R134a、R125	空调、中低温冷冻领域	原料成本、国内外市场供需情况
R507	致冷剂	R134a、R125	空调、中低温冷冻领域	原料成本、国内外市场供需情况
R125	致冷剂	AHF、TFE 单体	混配工质、空调	原料成本、国内外市场供需情况
R245	致冷剂	CCL4、VCM	空调、发泡剂	原料成本、国内外市场供需情况
TFE	含氟聚合物材料	F22、水蒸汽	氟化工原料	原料成本、国内外市场供需情况
PTFE	含氟聚合物材料	TFE 单体	化工防腐、密封，	原料成本、国内外

			航天、建材等行业	市场供需情况
HFP	含氟聚合物材料	TFE 单体	新型致冷剂、消防灭火剂、含氟聚合物、医药中间体	原料成本、国内外市场供需情况
FEP	含氟聚合物材料	HFP 单体	高温电线电缆，阀门内衬等行业	原料成本、国内外市场供需情况
PVDF	含氟聚合物材料	F142b、VDF	太阳能背板膜、水处理膜等	原料成本、国内外市场供需情况
VDC	食品包装材料	氯气、VCM	氟化工原料、食品包装材料原料	原料成本、国内市场供需情况
PVDC 树脂	食品包装材料	VDC、VCM	食品、药品、军品的包装材料加工	原料成本、国内外市场供需情况
烧碱、液氯	氯碱行业	工业盐（NaCL）	基础化工产品、氟化工	原料成本、省内外市场供需情况
环己酮	石化材料	苯、H2	有机溶剂、合成己内酰胺和己二酸等有机原料	原料成本、国内外市场供需情况
己内酰胺	石化材料	环己酮、氨、双氧水	尼龙、工程塑料、塑料薄膜	原料成本、国内外市场供需情况
电子级氯气	电子化学材料	工业氯气	平板显示、光纤、集成电路等领域	国内外市场供需情况
电子级氯化氢	电子化学材料	工业级盐酸或工业级氢气与氯气	平板显示、光纤、集成电路等领域	国内外市场供需情况
电子级硫酸	电子化学材料	硫酸	平板显示、光纤、集成电路等领域	产品质量、国内外市场供需情况
电子级硝酸	电子化学材料	硝酸	平板显示、光纤、集成电路等领域	产品质量、国内外市场供需情况
BOE	电子化学材料	NH4F、HF	平板显示、光纤、集成电路等领域	产品质量、国内外市场供需情况
电子级盐酸	电子化学材料	盐酸	平板显示、光纤、集成电路等领域	产品质量、国内外市场供需情况
高纯 HF	电子化学材料	无水氢氟酸	平板显示、光纤、集成电路等领域	产品质量、国内外市场供需情况
高纯氨水	电子化学材料	液氨	平板显示、光纤、集成电路等领域	产品质量、国内外市场供需情况
NH4F	电子化学材料	氨水、氢氟酸	平板显示、光纤、集成电路等领域	产品质量、国内外市场供需情况
工业硫酸	基础化工行业	硫铁矿、水、空气	基础化工产品，氟化工等行业	原料成本、国内市场供需情况
氯磺酸	基础化工行业	氯化氢、三氧化硫	基础化工产品	原料成本、国内市场供需情况
氯化钙	基础化工行业	石灰石、盐酸	融雪剂、干燥剂	产品质量、国内外市场供需情况

(3)．产能与开工情况

主要厂区或项目	设计产能（万吨/年）	产能利用率（%）	在建产能及投资情况	在建产能预计完工时间
氟化工原料	81.40	97.93		
致冷剂	28.20	88.96	1、年产 5000t 含氟化学品，完成投资 8723 万元； 2、年产 10ktR134a ，完成投资 1062 万元； 3、年产 43ktR32，完成投资 2218 万元； 4、年产 15ktR125，完成投资 5820 万元； 5、年产 10kt HFC-245fa，完成投资 9851 万元；	投入运行，待竣工验收 投入运行，待竣工验收 投入运行，待竣工验收 投入运行 一期建成，2019年10月
含氟聚合物材料	6.07	90.11	1、年产 10kt PVDF，20kt/a HCFC-142b，完成投资 11391 万元； 2、HFP 新增产能 5kt/a，完成投资 3727 万元。	一期建成，2018 年 2 月 2017 年 6 月
含氟精细化学品	0.1	74.27		
食品包装材料	11.80	89.89	1、5kt 多层共挤 PVDC 树脂、5ktPVDC 乳液，完成投资 16182 万元。	投入运行，待竣工验收
石化材料	25.00	76.89		
电子化学材料	3.28	76.80	1、年产 1000t 高纯氯化氢、500t 高纯氯气、1000t 医药级氯化氢，完成投资 9049 万元； 2、年产 10000 吨电子级硫酸，年产 6000 吨电子级硝酸，年产 3000 吨电子级盐酸，完成投资 11846 万元	2017 年 4 月 投入运行，待竣工验收
基础化工产品及其它	159.90	88.30		

生产能力的增减情况

报告期公司通过募投项目以及其他技术改造项目的实施，新增 2.5kt/a PVDF 产能、5kt/a R245 产能、10 kt/a R134a 产能、15 kt/a R125 产能、 43 kt/a R32 产能、5kt/a 含氟化学品产能、 5kt/aPVDC 乳液产能、5kt/a 多层共挤 PVDC 树脂产能，各 1 kt/a 医药级和电子级氯化氢产能，500 t/a 电子级氯气产能（新增产能的发挥，受技术和市场等因素的制约，敬请注意投资风险）。

（4）原材料采购

原材料	采购模式	采购量（吨）	价格变动情况	价格波动对营业成本

				的影响
萤石	竞价采购	143148	同比下降 9%	原料价格和营业成本正相关
工业盐	竞价、议价采购	631786	同比下降 19%	原料价格和营业成本正相关
电石	竞价、议价采购	35900	同比下降 6.5%	原料价格和营业成本正相关
四氯乙烷	议价采购	26000	同比下降 4.7%	原料价格和营业成本正相关
VCM	议价采购	57413	同比下降 0.6%	原料价格和营业成本正相关
无水氟化氢	议价、竞价采购	101641	同比下降 1.5%	原料价格和营业成本正相关
甲醇	议价、竞价采购	266700	同比下降 3.5%	原料价格和营业成本正相关
苯	议价采购	82665	同比下降 4%	原料价格和营业成本正相关
高硫高铁	议价采购	221615	同比下降 17%	原料价格和营业成本正相关

三、产品销售情况

(1). 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种类较多，市场结构存在一定的差异性，公司根据产品市场特点采用客户直销、经销、电子商务平台等混合销售模式。

(2). 按细分行业划分的公司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细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同行业同领域产品毛利率情况
致冷剂	240,704.76	197,744.93	17.85%	7.44	1.47	4.83	
氟化工原料	106,923.23	84,318.91	21.14%	0.43	2.32	-1.46	
含氟精细化学品	3,372.34	1,693.55	49.78%	-36.73	-50.10	13.46	
含氟聚合物材料	78,329.62	70,208.65	10.37%	14.56	13.24	1.05	
基础化工产品及其它	101,538.77	85,724.61	15.57%	-1.96	0.85	-2.36	
食品包装材料	60,098.80	44,932.85	25.24%	24.76	19.84	3.07	

电子化学材料	16,057.38	11,364.58	29.23%	39.80	25.26	8.22	
石化材料	101,539.17	100,607.93	0.92%	39.43	36.30	2.27	
小　计	708,564.07	596,596.01	15.80%	10.67	8.86	1.40	

（3）按销售渠道划分的公司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销售渠道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直销	362,147.09	18.13
经销	346,416.98	3.81

（4）公司生产过程中联产品、副产品、半成品、废料、余热利用产品等基本情况

其他产出产品	报告期内产量	定价方式	主要销售对象	主要销售对象的销售占比（%）
硫酸矿渣	135739 吨	市场价格	周边企业	50
亚硫酸氢胺	193963 吨	市场价格	出口为主	85
副产有水氢氟酸	7500 吨	市场价格	周边企业	80
副产盐酸	756570 吨	市场价格	周边企业	50

四、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报告期对外股权投资额 94600 万元与上年同比增加 69592 万元，增长 278.28%，主要原因为 2016 年度出资 9.46 亿元增资浙江衢州巨塑化工有限公司、浙江衢州巨新氟化工有限公司、浙江博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所致。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单位：万元

被投资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额	比例
浙江衢州巨塑化工有限公司	三氯乙烯、PVDC 等生产、销售	增资	15000	100.00%
浙江衢州巨新氟化工有限公司	氟致冷剂生产、销售	增资	15000	100.00%
浙江博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电子特气产品等生产、销售	增资	64600	100.00%

（2）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子公司及联营公司全称	业务性质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万元）	总资产（万元）	净资产（万元）	净利润（万元）
浙江衢化氟化学有限公司	工业制造	氟化工原料及氟致冷剂生产、销售	22,359.22	119,432.78	77,135.10	6,706.46

浙江衢州巨新氟化工有限公司	工业制造	氟致冷剂生产、销售	113,014.1018	136,651.22	127,204.36	9,221.11
浙江衢州氟新化工有限公司	工业制造	氢氟酸生产、销售	2,000.00	13,313.17	1,394.86	826.01
浙江衢州巨塑化工有限公司	工业制造	三氯乙烯、PVDC 等生产、销售	35,000.00	49,678.59	23,309.52	-976.55
宁波巨化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工业制造	氟化工原料生产、销售	26,231.67	75,480.11	42,752.55	2,577.66
宁波巨化新材料有限公司	工业制造	化工原料及产品生产销售	5,000.00	5,299.11	3,888.17	-276.30
宁波巨榭能源有限公司	商品贸易	化工原料及产品销售	5,000.00	39,236.86	9,156.57	802.57
衢州巨化锦纶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制造	己内酰胺、环己酮等生产、销售	22,067.00	137,299.18	8,716.44	-13,628.53
浙江巨圣氟化学有限公司	工业制造	氟产品生产、销售	USD1,200	28,264.01	9,780.14	-1,870.11
浙江衢州鑫巨氟材料有限公司	工业制造	超高分子量聚四氟乙烯生产、销售	3,000.00	2,287.54	1,474.13	-323.17
浙江博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工业制造	电子特气产品等生产、销售	72,600.00	73,311.22	72,257.63	-150.21
浙江凯圣氟化学有限公司	工业制造	电子湿化学品生产、销售	15,000.00	38,981.38	15,478.82	2,744.02
浙江凯恒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工业制造	电子级氢氟酸生产、销售	1,200.00	6,156.94	2,009.14	-61.28
浙江衢州联州致冷剂有限公司	工业制造	混配及致冷剂充装生产	2,100.00	21,070.29	6,427.36	1,478.58
浙江巨邦高新技术有限公司	工业制造	食品添加剂等生产、销售	1,200.00	1,295.24	1,184.23	101.51
浙江兰溪巨化氟化学有限公司	工业制造	氟致冷剂生产、销售	5,000.00	12,627.73	1,973.31	36.02
巨化贸易（香港）有限公司	商品贸易	化工原料及产品销售	USD2,000	16,273.26	9,816.57	-170.09
巨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金融服务	经营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规定批准的业务	80,000.00	325,669.77	94,983.54	4,327.31
浙江巨化凯蓝新材料有限公司	工业制造	六氟磷酸锂生产、销售	12,000.00	22,893.26	21,894.81	2,350.63
上海巨化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商品贸易	化工原料及产品销售	7,000.00	11,082.22	6,077.14	1,036.54
浙江衢州巨化昭和电子化学材料	工业制造	电子化学品生产、销售	4,400.00	5,980.95	5,378.97	-999.56

有限公司						
浙江晋巨化工有限公司	工业制造	氨产品生产、销售	33,250.00	80,479.28	18,243.28	-6,687.00
浙江衢州福汇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工业制造	七氟丙烷生产、销售	1,200.00	4,460.41	2,700.62	381.87
浙江硅谷巨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除证券、期货），股权投资及相关咨询服务。	3,000.00	501.57	498.46	-101.54
衢州巨化华辰物流有限公司	仓储	货物仓储	2,000.00	1,268.65	-314.98	-325.63
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兰溪农药厂	工业制造	农药产品生产	2,688.00	1.66	-9,368.12	-0.52

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到 10%以上的说明：

子公司及联营公司全称	营业收入（万元）	营业利润（万元）	净利润（万元）
浙江衢化氟化学有限公司	174,697.45	3,679.05	6,706.46
浙江衢州巨新氟化工有限公司	111,907.58	12,600.37	9,221.11
衢州巨化锦纶有限责任公司	114,398.40	-14,326.84	-13,628.53
宁波巨化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101,094.07	2,349.21	2,577.66
浙江巨圣氟化学有限公司	38,856.98	-2,335.03	-1,870.11
浙江凯圣氟化学有限公司	4,432.34	2,235.67	2,744.02
浙江晋巨化工有限公司	122,571.77	-6,728.97	-6,687.00

2016 年，本公司有 4 家子公司及联营企业业绩变动在 30%以上，且对公司合并经营业绩造成重大影响，其业绩变动情况及原因如下：

公司名称	净利润(万元）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2016 年	2015 年		
浙江衢州巨新氟化工有限公司	9,221.11	6,652.30	38.62	产品价格回升及产销量增加
浙江衢化氟化学有限公司	6706.46	10179.62	-34.12	产品价格下跌
浙江凯圣氟化学有限公司	2,744.02	-1,405.43	295.24	投资收益增加
衢州巨化锦纶有限责任公司	-13,628.53	-8,914.56	-52.88	产品价格下跌

五、经营计划

1、经营计划进展说明

报告期公司的经营计划为：力争实现营业收入110.5亿元（其中化工业务收入72.5 亿元），保持经营稳健；客户满意度≥83分（满意及以上）；年末应收账款控制在3.4亿元以

内；全员劳动生产率≥110万元/人·年；杜绝重大安全环保事故。报告期内的经营成果与经营计划无重大差异。

2、2017年经营计划

2017年，力争实现营业收入114.5亿元，实现经营业绩稳健增长；客户满意度≥83分（满意及以上）；全员劳动生产率≥120万元/人·年；杜绝重大安全环保事故。主要工作措施：

第一，实施提质增效，强化运营效率和经营绩效管理。一是将确保安全环保生产作为工作底线，作为抓住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带来的市场机遇的基础，作为提高竞争力的主要手段，深化综合管理体系宣贯，强化全员安全环保意识和安全技能，提升安全环保管控标准和本质安全水平，强化危险源和环保因子排查，有效落实安全环保预防措施，确保安全环保风险可控，确保安全稳定生产。二是积极谋划市场，着力提高市场响应速度，狠抓市场机遇。发挥各事业部产销一体化和营销中心统一监管服务运行机制，以客户需求、市场变化、产业发展为关注焦点，狠抓市场机遇和产业发展机遇。落实好ODSF22、新型致冷剂、HFP、PVDC、PVDF、高纯电子气体等新增产能、新产品目标市场，为产能释放奠定基础；精心组织原料用途F22、HFP等关键性资源平衡，强化产业链集群市场竞争策略，动态调整产品结构，加大高毛利、高边际贡献、高关联度产品销产力度，确保高产高销高效。强化终端品牌销售，深入实施“浙江制造”品牌建设。立足高端细分市场，谋划创建核心终端产品品牌，增强品牌溢价能力。有效应对国际贸易争端，跟踪、研判美国等全球主要经济体贸易政策变化，积极应对国际贸易争端，有效应对潜在风险。加强行业自律与协同，加大国际市场开拓力度，提高市场占有率。三是切实树立资产经营意识，将资产经营作为提质增效的重点。对高效资产，坚持高负荷长周期稳定运行，最大程度发挥效能。对低效资产，进行二次创新，智能化改造，实现减员增效、减能增效、减污增效、减耗增效，提高全员劳动生产率、提高工业优质品率，提高创效能力，在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中进程中能力转化为优质资产。对闲置资产，要全面梳理，系统思考，努力盘活。对新增固定资产，尽快实现达标达产，早出效益。四是以项目是创效和发展的重要抓手，统筹项目建设。深化战略规划滚动修编，深入分析产业所处环境背景和阶段特征，优化产业和产品发展方向和目标，落实保障措施。完善EPC模式，加强在建工程建设进度、质量、成本管控，尽快形成增量效益。做深做细项目前期，重点推进环保型氟产品、高端刻蚀气体、高端电子气体项目（二期）、10万吨/年PVDC高性能阻隔材料（一期）C段等项目，夯实发展后劲。优化方案，开工建设好高纯电子特气项目（二期）、3000吨/年FKM、1.5万吨/年产品联合包装等项目。五是管控成本费用，将节流置于开源同等地位，扩大创效空间。树立产业经营理念，多维度结合，研判大宗原料市场走势，趋势性战略采购

与阶段性机遇采购相结合，合理库存管理，满足生产所需控制原料采购成本。进一步拓展化工云商网平台功能，增加品种，加大网上集量竞价采购力度；加强供应链管理，科学评价供应风险，优化供应渠道，探索建立和谐共生的供应生态，提高AHF等原料供应保障能力。整合内部交易主体，降低内部交易成本，利用公司产业链优势，加大税筹力度。加强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加强外汇管理，提高汇兑收益。坚持朴素经营，进一步压缩非生产性费用开支，有效管控管理费用。六是积极营造良好的外部环境。积极支持化工行业尤其是氟化工行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努力实现供求关系新的动态均衡，在改革调整中抓住市场机遇与发展机遇。主动融入衢州巨化一体化发展，融入区域产业集群，营造良好发展空间环境。加强与政府主管部门沟通和产业政策的研究与利用，跟踪《巴黎协定》和《蒙特利尔议定书基加利修正案》后相关制度安排，积极参与HFCS逐步削减淘汰规则制定，趋利避害。

第二，实施创新升级，提高发展质量。坚持发展第一要务，坚定发展信心，弥补短板与谋划蓝图并举，抢抓新一轮布局窗口期。一是按照发挥协同效应、增强竞争优势、扩大规模经济、提升行业集中度等并购标准，继续围绕公司主产业链发展和新兴产业布局，积极寻求合适并购标的。二是深化共享发展。继续深化与跨国公司、国内优秀企业、研发机构进行技术、资本、商业模式等合作，获取企业转型升级、创新发展所需的人才、技术、渠道、项目等战略性资源，拓展发展空间。三是强化技术创新体系建设和知识产权管理，加强研发投入，推进公司科研开发和技术攻关计划实施进度，增加发展后劲和核心竞争能力。

第三，实施管理创新，增强机制活力。积极稳妥地推进营销体系优化调整方案实施，使事业部成为市场竞争的主体，提高事业部的市场响应能力和发展能力；强化营销中心的运营监控、市场协调、服务指导等职能，提升整体营销管理水平，发挥产品市场协同能力；完善市场占有率、装置负荷率、利润率、直供用户比率、大客户比率、客户满意度、营销对发展的贡献度、适应市场需求的新产品（品种）开发贡献度等内容的营销绩效考核体系，引导经营向市场导向型转变，提高市场应变能力和价值创造能力。二是总结提升“小老虎公司”培育，不断创新新产品发展机制。三是持续优化组织架构和职能，积极推进生产智能化、社会保障化、组织扁平化方案实施。四是坚持依法治企、科学决策、合规运作、防范风险的原则，不断健全内控体系，为经营安全提供有效保障。

可能面对的风险

1、安全生产风险

公司属化工行业，具有易燃易爆、有毒、高温高压的生产特点。不排除因生产过程管理控制不当、或其他不确定因素发生导致安全事故，给公司财产、员工人身安全和周边环境带

来严重不利影响。措施：继续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和“以人为本”的经营方针，树立底线管理思维，建立和完善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卫生一体化管理体系，严格执行企业标准体系，加强危险源、环保因子的识别与控制，全面加强现场管理，提升装置本质安全水平，推进节能减排，建立健全事故预案、应急处理机制，加强员工队伍建设，提升职业素养和责任意识，科学管理、严格管理，实行从项目建设到生产销售的全过程风险控制。

2、因环保标准提高而带来的风险

公司所处化工行业属于污染行业，属国家环保政策调控的重点。长期以来，公司采取积极的环保措施，高度重视在环保方面的投入和管理，目前公司的各类污染物通过处理后均达标排放，符合政府目前有关环保法律法规的要求。随着社会环保意识的增强，相关环保门槛和标准的提高，以及政府环保管理力度的加大，不排除公司因加大环保投入对经营业绩产生影响，也不排除未来公司的个别生产装置因难以达到新的环保标准或环保成本投入过高而面临淘汰的风险。措施：坚持环保底线思维，除了坚持环保“三同时”、排放标准，强化生产过程控制外，密切关注环保政策和行业动态，积极采用新工艺、新技术减污、减排。

3、产品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所处化工行业具有周期性波动的特征，行业发展与宏观经济形势及相关下游行业的景气程度有很强的相关性。公司的经营业绩对产品价格的敏感系数较高。不排除未来由于宏观经济增速持续放缓，行业产能不断释放，导致产品市场供过于求矛盾加剧，产品价格低迷，给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的风险。措施：发挥公司产业链完整、多产品经营、产业链协同效应的优势，增强抗市场波动风险的能力；利用“四新”技术，持续提高产品竞争能力；坚持走新型工业化道路，加快转型升级步伐，优化产品结构，延伸产业链，提升高端化、精细化、高附加价值产品比重，推进基础产品原料化进程，避免同质化过度竞争。

4、重要原材料和能源价格上行的风险

公司生产所需主要原材料包括萤石、氢氟酸、硫铁矿、电石、工业盐、甲醇、工业苯等。水电汽是公司生产所需的重要能源。随着国民经济转型发展，不排除国家进一步出台降低资源能源消耗政策，原材料和能源价格上行影响公司经营业绩的风险。措施：强化生产装置二次创新，推进节能减排，实施对标管理、资源再利用，降低物耗、能耗；深化目标成本管理；推进原料多样化；发挥公司资金优势，加强市场分析与预测，优化库存管理，狠抓原材料市场波动机遇；加强比价采购和采购价格核查；加强原材料质量监控；加强与供应商开发与合作，优化供应渠道与运输渠道，降低原材料成本与物流成本；视公司战略需要，采取适当措施，控制必要的战略性原材料资源。

5、产业政策风险

公司产业链前端产品为属基础化工产品。如果国家对基础化工产品出台更加严格的限制政策，将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措施：坚持科学发展、创新驱动，走新型工业化道路，推进产业链高端化延伸升级，强化产业链集成，大力发展循环经济，推进基础产品原料化进程，持续推进节能减排与低碳、绿色发展，根据行业技术发展趋势及时对生产装置技术升级，严格生产过程控制，拓展环境与能源空间，提高竞争力水平；跟踪产业政策和市场变化趋势，及早谋划应对措施。

6、新产品替代风险

我国氟致冷剂品种众多，按使用进程来分大致可分为四代。第一代氟致冷剂因严重破坏臭氧层已被淘汰；我国目前应用较为广泛的第二代HCFCs类氟致冷剂（以R22为代表）因破坏臭氧层且温室效应值较高而面临淘汰；第三代HFCs类氟致冷剂完全不破坏臭氧层，温室效应值也大大降低，是目前较为理想的氟致冷剂替代品种；第四代HFOs类氟致冷剂可进一步降低温室效应值，公司已完成建设该类致冷剂的生产装置。

根据《蒙特利尔议定书》，公司F22 作为非原料的产量和消费量已于2013 年被冻结，2040 年以后完全淘汰。随着我国经济实力的大幅提高以及社会环保意识的进一步增强，不排除我国出台更加严格的加速淘汰政策。虽然HFCs类氟致冷剂因逐步替代HCFCs类氟致冷剂而面临较大的市场机遇，但未来也存在削减生产和消费的风险。措施：利用自身优势，积极巩固公司在HFC-134a、HFC-125 和 HFC-32 等新型氟致冷剂行业地位，填补 HCFC-22 未来留下的市场空间，以及大力发展 TFE 及其下游产品，延伸产业链，带动 HCFC-22原料需求。同时，密切跟踪技术、市场变化，继续积极研发消耗臭氧潜能值（ODP）为零、全球变暖潜能值（GWP）低的消耗臭氧层物质（ODS）替代品。

7、固定资产占比较高的风险

公司所处化工行业系资本密集型行业，固定资产投资较大、流动资产规模较低。随着公司发展步伐加快，固定资产比例将进一步上升，固定资产计提折旧金额亦相应增加，对公司经营业绩影响较大。公司所处行业如果出现明显技术进步，或者市场发生剧烈变化，公司如无法针对性进行生产装置技术改造，将可能面临部分固定资产闲置或减值的风险。措施：对存量装置进行持续创新，强化成本管理，挖掘装置潜力，增强装置活力和产品成本、质量竞争力；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加快创新驱动，重点发展高附加价值的电子化学品、含氟聚合物及精细化学品、PVDC 新品种等，加快产品结构优化调整、产业链高端化升级；根据产业链分工趋势，整合利用好他人资源。

六、关于公司董事会日常工作

报告期公司董事会共召集、召开股东大会会议二次，董事会召开会议 7 次，审议决策公司投资、经营、利润分配等公司重大事项，认真履行公司董事会的职责，推进公司稳健经营、健康发展，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2017 年，公司董事会将带领全公司员工，加快发展战略实施，推进公司创新升级、开放发展，全面完成公司年度目标任务，保持健康发展。

上述报告，请予以审议。

议案 2：

公司监事会 2016 年度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我受公司监事会委托，向大会作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请审议。

2016年（以下称“报告期”），公司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对公司在生产经营、投资活动和财务运作等方面的重大决策事项、重要经济活动等都积极参与了审核，并提出意见和建议，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履行职责情况进行了有效的监督，保障了股东权益、公司利益和员工合法权益，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水平提高。现将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16 年监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及时、认真召开监事会会议，履行监事会职责；通过查阅财务报表、参加专题会议等方式，了解和掌握公司生产、经营、管理、投资等方面的情况，对公司依法运作、财务、投资、募集资金使用、公司董事和高管人员履行职责、关联交易、经营决策程序等事项进行监督检查；通过列席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会议等参与了公司重大经营决策的讨论；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 6 次会议，审议通过 18 项议案。

会议时间及届次	会议审议事项
1、2016 年 4 月 21 日 六届十五次	1、公司监事会 2015 年度工作报告 2、监事会对公司 2015 年依法运作、财务情况等事项的独立意见 3、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4、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6、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7、关于继续为浙江晋巨化工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 8、公司日常关联交易 2015 年度计划执行情况与 2016 年度计划

	9、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
2、2016 年 8 月 25 日 六届十六次	1、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2、公司 2016 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2016 年 9 月 27 日 六届十七次	1、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2、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部分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 3、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 4、关于使用 50kt/a 新型氟制冷剂项目（一期 20kt/a R125）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4、2016 年 10 月 20 日 六届十八次	1、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
5、2016 年 11 月 8 日 六届十九次	1、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6、2016 年 11 月 28 日 七届一次	1、关于选举王晓宇女士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公司 2016 年依法运作、财务情况等事项的独立意见

1、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监事会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决议事项和公司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董事、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依法履行职务的情况进行了监督。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能够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开展工作，能够以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为基本原则，经营决策程序合法，内部控制制度较为完善。未发现公司董事、经理在执行公司职务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2、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依据相关规定，检查了公司业务和财务情况，审核了公司的季度、半年度、年度财务报告及其它文件。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行为严格遵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财务制度进行，公司审计机构为

本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出具的审计意见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报告期内，公司未更换公司审计机构。

3、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独立意见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以及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等履行了相应的法定程序。公司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

4、对公司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除为参股公司浙江晋巨化工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外，无其他对外担保。上述对外担保事宜，依次经公司董事会会议、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决策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5、对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和出售资产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以现金出资 64600 万元对全资子公司浙江博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进行了增资；以现金 15000 万元对全资子公司浙江衢州巨新氟化工有限公司进行了增资；以现金 15000 万元对全资子公司浙江衢州巨塑化工有限公司进行了增资；公开挂牌引进战略投资者对孙公司浙江巨化凯蓝新材料有限公司增资等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以及公司《总经理工作条例》中董事会对总经理的授权规定，交易价格公允合理，没有发现内幕交易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6、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事项均为公司经营发展所需，均依据相关规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的相关规定进行了审议、表决，并按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批准或授权批准的相关协议和计划执行，定价客观公允，程序合规，交易过程体现了公平、公正的原则，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7、对公司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的独立意见

经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于 2016 年 5 月实施了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 元（含税）的利润分配方案。该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回报规划》等相关规定，兼顾了公司可持续发展和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

8、对公司内部控制执行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实际，建立健全了涵盖公司业务和经营主要方面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得到有效实施，初步达到了公司内部控制目标。公司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独立审计。

9、监事会对定期报告的审核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真审议了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定期报告，认为定期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其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准确地反映出公司的财务状况，未发现参与编制和审议定期报告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浙江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16 年年度财务状况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2016 年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总之，2016年度，监事会能够严格执行《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监督职责，进一步促进了公司的规范运作，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在新的一年里，监事会将不断提升监督检查的技能，拓宽专业知识和提高业务水平，更好地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维护股东利益，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

请审议。

议案 3：

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 2016 年度决算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审计报告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现将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审计决算报告如下：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合并数） 单位：万元

1、营业收入	1,010,093.93
2、利润总额	23,757.98
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123.00
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432.96
5、营业利润	17,478.45
6、投资收益	4,003.33
7、营业外收支净额	6,279.53
8、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041,551.51
9、每股收益（元/股）	0.08
1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4.93
11、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加权)	0.68
12、净资产收益率%(加权)	1.89
13、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	92,167.90
1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1,859.95
15、流动比率	4.39
16、速动比率	3.88

二、增减利因素分析

2016 年度公司实现净利润为 15,409.72 万元，较上年 16,436.34 万元减少 1,026.62 万元，减少了 6.25%；实现利润总额为 23,757.98 万元，比上年 22,330.77 万元增加 1,427.21 万元，增加 6.39%。

（一）增利因素 67,899 万元

1、销售成本下降增利 44,382 万元（主要是原料价格下跌增利 41,020 万元，产品消耗下降增利 2,651 万元，产量变动增利 19,312 万元，制造费用等上升减利 15,139 万元、副产品变动减利 3,462 万元）；

2、产品销量增加及结构改变增利 18,778 万元；

3、财务费用减少增利 2,441 万元；

4、营业外收入增加增利 2,196 万元；

5、投资收益增加增利 102 万元。

（二）减利因素 66,472 万元

1、产品价格下降减利 43,394 万元（主要是石化材料产品减利 2,225 万元、含氟聚合物产品减利 7,278 万元、氟制冷剂产品减利 29,288 万元、基础化工产品减利 3,028 万元、食品包装材料产品减利 1,575 万元）；

2、管理费用上升减利 7,800 万元（上升的主要是技术开发费 7,664 万元、停工损失上升 1,169 万元、大修理费上升 423 万元、绿化费 296 万元、土地使用税上升 222 万元等；下降的主要是排污费下降 881 万元）；

3、销售费用增加减利 4,566 万元（其中产品运输费用 3,085 万元、包装费上升 370 万元、出口费用上升 1,170 万元）；

4、资产减值损失同比增提减利 3,513 万元（主要是氟聚厂、子公司浙江巨圣氟化学有限公司提取 R125 装置减值准备分别为 1,134 万元、868 万元，子公司衢州巨化锦纶有限责任公司提取硫铵装置减值准备 2,413 万元）；

5、营业税费增加减利 3,196 万元；

6、其他业务利润减少减利 2,267 万元；主要是副产品收入减少；

7、营业外支出增加减利 1,604 万元，主要是处置非流动资产支出 1,911 万元；

8、公允价值变动减利 132 万元。

三、资产状况及经营成果

1、资产状况

2016 年末，公司总资产为 1,186,058.54 万元（为合并报表数，下同），其中：流动资产 542,945.93 万元，长期投资 48,925.38 万元，固定资产为

467,408.67 万元，无形资产为 49,901.35 万元。负债总额 142,178.21 万元，其中：流动负债 123,585.22 万元；非流动负债 18,592.99 万元。股东权益 1,043,880.33 万元。资产负债率 11.99%。

2、纳入合并会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经营范围
					直接	间接	
1	浙江巨邦高新技术有限公司	浙江杭州	工业制造	1,200	69.17		饲料及添加剂生产
2	浙江兰溪巨化氟化学有限公司	浙江金华	工业制造	5,000	79		氟产品生产
3	浙江衢化氟化学有限公司	浙江衢州	工业制造	22,359.22	100		氟产品生产
4	浙江衢州巨塑化工有限公司	浙江衢州	工业制造	35,000	100		聚氯乙烯树脂生产
5	宁波巨化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工业制造	26,231.67	60	40	氟产品生产
6	宁波巨化新材料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工业制造	5,000		100	化工原料及产品销售
7	衢州巨化锦纶有限责任公司	浙江衢州	工业制造	22,067	100		生产销售石化材料及基础化工产品
8	浙江衢州巨新氟化工有限公司	浙江衢州	工业制造	113,014.1018	100		氟产品生产
9	宁波巨榭能源有限公司	宁波	商品贸易	5,000	100		化工原料及产品销售
10	浙江衢州鑫巨氟材料有限公司	衢州	工业制造	3,000	65		氟产品生产
11	巨化贸易（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商品贸易	USD2,000	100		化工原料及产品销售
12	浙江巨圣氟化学有限公司	浙江衢州	工业制造	USD1,200	99.5		氟产品生产
13	浙江凯圣氟化学有限公司	浙江衢州	工业制造	15,000	100		氢氟酸生产
14	浙江凯恒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浙江衢州	工业制造	1,200		51	电子级氢氟酸
15	浙江衢州联州致冷剂有限公司	浙江衢州	工业制造	2,100	100		致冷剂的混配
16	浙江博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衢州	工业制造	72,600.00	100		电子产品及电子材料的技术开发和转让
17	浙江衢州氟新化工有限公司	浙江衢州	工业制造	2,000	100		氢氟酸生产

3、长期投资中的其他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投资期限	投资成本（万元）
巨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0%	长期	24,672
浙江晋巨化工有限公司	31.58%	长期	10,500
上海巨化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40%	长期	1,840
浙江衢州巨化昭和电子化学材料有限公司	29%	长期	1,276
衢州巨化华辰物流有限公司	35%	长期	700
浙江衢州福汇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44%	长期	528
浙江巨化凯蓝新材料有限公司	35%	长期	5,460.94
浙江硅谷巨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9%	长期	294
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兰溪农药厂	100%	长期	2,688

以上报告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天健审[2017]3668 号审计报告确认。

请审议。

议案 4：

公司 201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结合市场预测、资源配置能力、新扩建装置投产情况，公司编制了《公司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并经董事会七届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017 年，我国化工行业将继续加大实施创新驱动和绿色发展两大战略，努力提升行业和企业核心竞争力，改善经济运行质量和效益。从绿色发展、去产能、创新驱动、“走出去”以及基础能力建设等五个方面再发力，这将成为促进化工行业走上筑底反弹通道、实现全行业发展水平和运行质量新跨越的有力保障。根据公司发展战略，结合市场预测、资源配置能力、新扩建装置投产情况，现将公司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如下：

一、公司 2017 年的财务预算

1、营业收入（公司法）：114.5 亿元（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83.5 亿元，较上年 70.85 亿元增长 17.85%）；

2、力争经营业绩稳健增长。

以上预算，不代表公司对 2017 年度的业绩预测和承诺。

二、完成年度预算利润目标措施

第一，实施提质增效，强化运营效率和经营绩效管理。一是将确保安全环保生产作为工作底线，作为抓住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带来的市场机遇的基础，作为提高竞争力的主要手段，深化综合管理体系宣贯，强化全员安全环保意识和安全技能，提升安全环保管控标准和本质安全水平，强化危险源和环保因子排查，有效落实安全环保预防措施，确保安全环保风险可控，确保安全稳定生产。二是积极谋划市场，着力提高市场响应速度，狠抓市场机遇。发挥各事业部产销一体化和营销中心统一监管服务运行机制，以客户需求、市场变化、产业发展为关注焦点，狠抓市场机遇和产业发展机遇。落实好ODSF22、新型制冷剂、HFP、PVDC、PVDF、高纯电子气体等新增产能、新产品目标市场，为产能释放奠定基础；精心原料用途F22、HFP等关键性资源平衡，强化产业链集群市场竞争策略，动态调整产品结

构，加大高毛利、高边际贡献、高关联度产品销产力度，确保高产高销高效。强化终端品牌销售，深入实施“浙江制造”品牌建设。立足高端细分市场，谋划创建核心终端产品品牌，增强品牌溢价能力。有效应对国际贸易争端，跟踪、研判美国等全球主要经济体贸易政策变化，积极应对国际贸易争端，有效应对潜在风险。加强行业自律与协同，加大国际市场开拓力度，提高市场占有率。三是切实树立资产经营意识，将资产经营作为提质增效的重点。对高效资产，坚持高负荷长周期稳定运行，最大程度发挥效能。对低效资产，进行二次创新，智能化改造，实现减员增效、减能增效、减污增效、减耗增效，提高全员劳动生产率、提高工业优质品率，提高创效能力，在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中进程中能力转化为优质资产。对闲置资产，要全面梳理，系统思考，努力盘活。对新增固定资产，尽快实现达标达产，早出效益。四是以项目是创效于和发展的重要抓手，统筹项目建设。深化战略规划滚动修编，深入分析产业所处环境背景和阶段特征，优化产业和产品发展方向和目标，落实保障措施。完善EPC模式，加强在建工程建设进度、质量、成本管控，尽快形成增量效益。做深做细项目前期，重点推进环保型氟产品、高端刻蚀气体、高端电子气体项目（二期）、10万吨/年PVDC高性能阻隔材料（一期）C段等项目，夯实发展后劲。优化方案，开工建设好高纯电子特气项目（二期）、3000吨/年FKM、1.5万吨/年产品联合包装等项目。五是管控成本费用，将节流置于开源同等地位，扩大创效空间。树立产业经营理念，多维度结合，研判大宗原料市场走势，趋势性战略采购与阶段性机遇采购相结合，合理库存管理，满足生产所需控制原料采购成本。进一步拓展化工云商网平台功能，增加品种，加大网上集量竞价采购力度；加强供应链管理，科学评价供应风险，优化供应渠道，探索建立和谐共生的供应生态，提高AHF等原料供应保障能力。整合内部交易主体，降低内部交易成本，利用公司产业链优势，加大税筹力度。加强资金管理，提高利益效率和效益。加强外汇管理，提高汇兑收益。坚持朴素经营，进一步压缩非生产性费用开支，有效管控管理费用。六是经济营造良好的外部环境。积极支持化工行业尤其是氟化工行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努力实现供求关系新的动态均衡，在改革调整中抓住市场机遇与发展机遇。主动融入衢州巨化一体化发展，融入区域产业集群，营造良好发展空间环境。加强与政府主管部门沟通和产

业政策的研究与利用，跟踪《巴黎协定》和《蒙特利尔议定书基加利修正案》后相关制度安排，积极参与HFCS逐步削减淘汰规则制定，趋利避害。

第二，实施创新升级，提高发展质量。坚持发展第一要务，坚定发展信心，弥补短板与谋划蓝图并举，抢抓新一轮布局窗口期。一是按照发挥协同效应、增强竞争优势、扩大规模经济、提升行业集中度等并购标准，继续围绕公司主产业链发展和新兴产业布局，积极寻求合适并购标的。二是深化共享发展。继续深化与跨国公司、国内优秀企业、研发机构进行技术、资本、商业模式等合作，获取企业转型升级、创新发展所需的人才、技术、渠道、项目等战略性资源，拓展发展空间。三是强化技术创新体系建设和知识产权管理，加强研发投入，推进公司科研开发和技术攻关计划实施进度，增加发展后劲和核心竞争能力。

第三，实施管理创新，增强机制活力。积极稳妥地推进营销体系优化调整方案实施，使事业部成为市场竞争的主体，提高事业部的市场响应能力和发展能力；强化营销中心的运营监控、市场协调、服务指导等职能，提升整体营销管理水平，发挥产品市场协同能力；完善市场占有率、装置负荷率、利润率、直供用户比率、大客户比率、客户满意度、营销对发展的贡献度、适应市场需求的新产品（品种）开发贡献度等内容的营销绩效考核体系，引导经营向市场导向型转变，提高市场应变能力和价值创造能力。二是总结提升“小老虎公司”培育，不断创新新产品发展机制。三是持续优化组织架构和职能，积极推进生产智能化、社会化保障化、组织扁平化方案实施。四是坚持依法治企、科学决策、合规运作、防范风险的原则，不断健全内控体系，为经营安全提供有效保障。

三、资金预算

（一）公司现金流出总量 1,625,930 万元

1、经营性现金流出 1,308,000 万元。其中：现款 786,600 万元；票据 521,400 万元。

项目	现款支付	票据支付	合计
材料采购支出	370,000.00	285,000.00	650,000.00
水电蒸汽支出	70,000.00	40,000.00	110,000.00
人工费用支出	75,400.00	0.00	84,000.00
支付税款	45,000.00	0.00	45,000.00

制造费用支出【注】	16,600.00	27,000.00	43,600.00
管理费用支出	9,000.00	20,600.00	29,600.00
营业费用支出	7,000.00	8,800.00	15,800.00
商贸支出	180,000.00	140,000.00	320,000.00
经营活动其他支出	5,000.00	5,000.00	10,000.00
小计	786,600.00	521,400.00	1,308,000.00

【注】：制造费用支出含大修理费支出。

2、固定资产投资、设备更新投资、科研开发项目支出 104,230 万元（含募集资金项目）。

单位	续建项目	新建项目	技术开发费	设备更新	小计
氟化公司		1,850.00	6,000.00	1,000.00	8,850.00
巨新公司		540.00			540.00
氟新公司		180.00			180.00
电化厂		2,360.00	800.00	1,400.00	4,560.00
巨塑厂	34,500.00	240.00			34,740.00
巨圣公司		3,100.00	4,600.00	1,800.00	9,500.00
氟聚厂	10,000.00	2,800.00			12,800.00
锦纶公司		1,040.00	2,000.00	1,200.00	4,240.00
硫酸厂		1,850.00			1,850.00
兰氟				100.00	100.00
宁波化工		2,250.00	2,300.00	900.00	5,450.00
凯圣公司		11,800.00	2,300.00	400.00	14,500.00
联州公司		120.00			120.00
博瑞电子	6,300.00				6,300.00
鑫巨公司		100.00			100.00
有机氟厂		400.00			400.00
小计	50,800.00	28,630.00	18,000.00	6,800.00	104,230.00

3、分红现款支出:按 10 派 1.5 元，分红款（含税）31,700 万元

4、股权投资等支出：80,000 万元

5、还贷支出：100,000 万元

6、利息支出：2,000 万元

（二）公司现金流入总量 1,576,380 万元

1、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1,421,380 万元，其中现款 739,000 万元，票据 682,380 万元

2、流动资金借款：150,000 万元

3、利息收入 5,000 万元

（三）资金状况

2017 年资金净流出 49,550 万元

剔除已到位的续建项目(募资资金项目)资金支出 50,800 万元，2017 年实际资金净流入 1,250 万元

请审议。

议案 5：

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经公司董事会七届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已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于《上海证券报》和《中国证券报》上，现提请本次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议案 6：

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6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61,211,157.20 元，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提取 10%法定公积金计 6,121,115.72 元后，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55,090,041.48 元，加上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 1,833,324,863.71 元，共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888,414,905.19 元。2016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母公司的净利润为 151,230,005.54 元。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公司章程、股东回报规划，为兼顾公司可持续发展和投资者合理投资回报，结合公司实际，拟定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

以 2016 年年末公司总股本 2,111,666,233.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现金 1.5 元（含税）分配，共计分配股利 316,749,934.95 元，此次红利分配后，公司未分配利润剩余 1,571,664,970.24 元，结转以后年度。根据公司所处行业状况，以及公司现有股本规模、经营业绩等情况，本次不采用股票股利分配方式，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请审议。

议案 7：

关于聘请 2017 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以及支付 2016 年度审计机构报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现就聘请 2017 年度审计机构和支付 2016 年度审计机构报酬事项，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一、关于聘请 2017 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建议，提议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及其附属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聘任期定一年。

二、关于支付 2016 年度审计机构报酬

根据审计业务约定，建议支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6 年度审计费用 180 万元，其中：财务审计费用 15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30 万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对公司审计时发生的往返交通费、食宿费由本公司承担，未列入本报告的财务审计费用。

2016 年已支付完毕上年度审计费用 180 万元。

请审议。

议案 8：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了满足全资子公司经营需要，公司拟为宁波巨榭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巨榭公司”）的银行贷款连带责任担保，合计担保金额 11,000.00 万元。

一、担保内容

（1）贷款银行为中国银行大榭支行，贷款种类为综合授信包括本外币融资等业务，担保金额 6,000.00 万元人民币，担保期限一年。

（2）贷款银行为浙商银行宁波分行，贷款种类为综合授信包括本外币融资等业务，担保金额 5,000.00 万元人民币，担保期限一年。

以上担保金额合计 11,000.00 万元。

二、被担保人情况

宁波巨榭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 5,000.00 万元人民币；企业类型为有限责 任公司（法人独资）；法定代表人：周强；企业注册地址：大榭开发区滨海南路 103 号 219 室；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第 2 类 压缩气体和液化气体（易燃气体、不燃气体、有毒气体）、第 3 类 易燃液体（低闪点液体、中闪点液体、高闪点液体）、第 4 类 易燃固体、自燃物品和遇湿易燃物品（易燃固体、自燃物品、遇湿易燃物品）、第 5 类 氧化剂和有机过氧化物（氧化剂、有机过氧化物）、第 6 类 毒害品和感染性物品（毒害品）、第 8 类 腐蚀品（酸性腐蚀品、碱性腐蚀品、其他腐蚀品）（除剧毒品、一类易制毒化学品、成品油外）的批发（在许可证有效期内经营）；煤炭的批发（无储存）；化工原料及产品、石油制品、五金交电、电子产品、机电设备及配件、包装材料、塑料制品、金属材料及金属制品、矿产品、建筑材料的批发；自营或代理各类货物和技术的进口业务，但国家禁止或限制经营的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审计，2016 年末，该公司资产总额 39,236.86 万元，负债 30,080.28 万元，净资产 9,156.57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76.67%；2016 年实现营业收入 272,424.72 万元，净利润 802.57 万元。

三、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议案提交日，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累计人民币10,021万元，占本公司2016年末净资产的0.96%；本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为人民币1,505.86万元，占本公司2016年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0.14%。无逾期担保。

四、其他说明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宁波巨榭公司因其资产负债率超过70%，公司为其担保需公司股东大会审批。

以上担保事项经批准后，授权公司总经理代表本公司签署上述担保有关协议，并根据金融市场的变动以及上述子公司对融资品种需求的变化，在上述担保额度内进行担保调整。

请审议。

议案 9：

关于继续为浙江晋巨化工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提高生产经营保障能力，支持参股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拟继续为浙江晋巨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晋巨公司”）提供融资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总额17,653万元。其中：流动资金担保17,653万元（含本公司现已为其提供融资担保10,021万元）担保期限一年。并将该担保事项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如公司股东大会批准该担保事项，则授权公司总经理签署相关协议，并在担保额度内审批具体担保事宜。

一、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晋巨公司前身系本公司合成氨厂，由山西晋城无烟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晋煤集团”）、巨化集团公司（以下简称“巨化集团”）、本公司、企业经营层共同出资组建，于2008 年5月16日登记注册成立。公司注册资本为33，250万元，其中：山西晋城无烟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占36.84％、巨化集团公司占31.58％、本公司占31.58％。注册地点：浙江省衢州市柯城区巨化中央大道251号。法定代表人：俞宏伟。

公司经营范围：液氨、氨水、工业甲醇、工业甲醛溶液、工业甲酸、纯氩、液氧、食品级二氧化碳、液氮、乌洛托品、氧气、氮气、氩气、多元气、硫磺（副产）、有机胺（含正丁胺、二（正）丁胺、三（正）丁胺）生产（凭《安全生产许可证》经营，有效期至2017年10月29日止）。化肥：尿素、碳酸氢铵生产和销售；煤炭销售（无储存）。煤渣销售（不得加工、处理、设置堆场）；化工技术服务；气瓶检验（凭有效许可证件经营）；化工石油设备管道安装工程专业承包；货物进出口（法律法规限制的除外，应当取得许可证的凭许可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到2016年末，经审计，晋巨公司的总资产为80,479.28万元，负债总额为62,236万元（其中：贷款总额46,100万元；一年内到期的负债总额61,215.75万元），净资产18,243.28万元，资产负债率为77.33%。2016年，实现营业收入122,571.77万元，净利润-6,687万元。

由于本公司控股股东巨化集团公司持有晋巨公司31.58%的股份。因此本担保事项构成本公司为关联方提供担保。晋巨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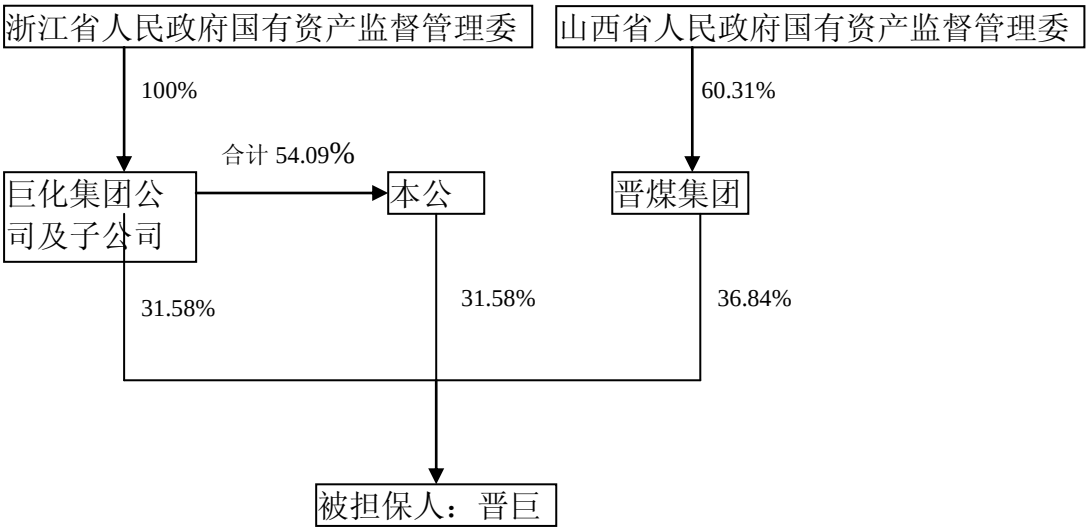

二、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继续为晋巨公司提供融资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总额17,653万元。其中：流动资金贷款担保17,653万元（含本公司现已为其提供融资担保10,021万元），担保期限一年。

三、晋巨公司2016年融资担保需求

截至2016年末，晋巨公司融资担保总额37,000万元，其中：晋煤集团担保13,000万元，占担保总额的35.14%；巨化集团担保12,579万元，占担保总额的34%；本公司根据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为晋巨公司提供流动资金融资担11,421万元，占担保总额的30.87%。

晋巨公司2017年融资预算6.5亿元，主要用于流动资金周转还贷、补充流动资金等，以保证晋巨公司2017年度生产经营和发展建设的正常运转。剔除抵押贷款9,100万元，需要股东方担保借款总额5.59亿元，其中：晋煤集团应担保总额的36.84%，提供借款担保20,594万元；巨化集团公司应担保31.58%，提供借款担保17,653万元；本公司应担保31.58%，担保金额17,653万元（流动资金贷款担保，担保期限一年）。

四、本公司为晋巨公司提供担保的必要性

1、晋巨公司为本公司参股公司，承担为本公司生产提供甲醇、液氨、工业气体等原材料供应职能，具有稳定的保供能力。该担保，有利于增强该公司融资

能力，满足正常经营和发展所需，提高本公司稳定生产保障能力。

2、本次担保系三大股东按持股比例对晋巨公司提供担保，且本公司所承担的担保为一年期的流动资金贷款担保，风险较小。

3、晋巨公司资产负债率为77.33%，公司为其担保尚需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五、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议案提交日，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累计人民币10,021万元，占本公司2016年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0.96%；本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为人民币1505.86万元，占本公司2016年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0.14%。无逾期担保。

六、其他说明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担保事项构成本公司为控股股东关联方担保，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批。关联股东将回避股东大会对该议案的表决。

请审议。

议案 10：

公司日常关联交易 2016 年度计划执行情况与 2017 年度计划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上市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以上的关联交易须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达到 3000 万元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的，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依据本公司与巨化集团公司签订的《日常生产经营合同书》等协议，以及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现将公司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执行情况，以及 2017 年因日常关联采购、关联销售和关联服务将形成的关联交易金额计划提请审议。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表1：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交易内容	2016 年年预计金额	2016 年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材料	巨化集团公司	辅料	30000	48334.14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增加用料增加
	浙江巨化电石有限公司	氩气、氮气、氧气	3000	3041.77	
	浙江巨化化工矿业有限公司	硫精砂、萤石	4000	4429.53	
	浙江晋巨化工有限公司	甲醇、氮气、压缩空气	30000	41841.03	甲醇采购量价齐升
	小计		**67000**	**97646.47**	
向关联人购买	巨化集团公司	水电汽	176350	113029.62	受 G20、市场、调整产品结构、节能

燃料和动力					措施实施，减少采购量
	小计		**176350**	**113029.62**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劳务	巨化集团公司	七氟溴丙烷、亚铵等	2000	1118.92	
	浙江巨化汉正新材料有限公司	四氟乙基甲基醚、40%碱、全氟辛基碘	2000	792.72	
	浙江歌瑞新材料有限公司	氟聚合物	1000	1788.24	
	浙江锦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氢气、乙炔气、VCM单体	1500	1387.72	
	浙江巨化新联化工有限公司	烧碱、次纳	1500	741.92	
	浙江衢州巨泰建材有限公司	氟石膏	600	362.29	
	巨化集团公司设备材料公司	硫酸铵、环已酮等	1000	537.96	
	上海巨化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一氯甲烷	500	1405.69	
	巨化集团公司兴化实业有限公司	蒸汽、氢气等	400	240.37	
	巨化集团公司再生资源开发中心	废品	100	126.23	
	衢州清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烧碱	150	92.97	
	巨化集团公司制药厂	四氟乙基甲基醚、氢气、烧碱等	10	196.43	
	浙江晋巨化工有限公司	液碱、氢气等	1000	867.53	
	巨化集团公司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R236、.二氯甲烷	50	18.49	
	巨化集团公司	提供托管及技术服务	80	87.39	

	小计		11890	9764.87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巨化集团公司	运输费	20000	26543.62	产销量、运输量增加
	巨化集团公司	排污费	4050	4089.13	
	巨化集团公司	工程劳务、通讯费	6600	11320.80	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增加
	巨化集团公司	租赁费	265	692.85	经营规模增加，租赁仓库及办公室场所增加
	巨化集团公司	设备材料费	19400	14942.60	
	衢州清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废物处理费	3000	2729.05	
	小计		53315	60318.05	
合计			308555	280759.01	

【说明】：经公司董事会六届二十五次会议、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预计 2016 年日常关联交易发生额为 308555 万元，因年度生产量或生产品种、市场价格变化，允许计划总额的变动幅度为 20%。公司 2016 年实际日常关联交易在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额度范围之内。

（二）2016 年在巨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存贷款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表2：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交易内容	2016 年年预计金额	2016 年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在关联人的财务公司存款	巨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存款	日均余额≤72834.75	日均余额约6860.05	
在关联人的财务公司贷款	巨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贷款	≤100000	10500.00	

【说明】：根据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与巨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金融服务合作协议》，公司在巨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账户上的日存款合计余额最高不超过公司上一年经审计净资产的 5%。巨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在协议的有效期内向本公司及下属单位合计提供不超过 10 亿元（含本数）授信额度（包括借款、银行承兑汇票、贴现及其他各类授信）。2016 全年实际

发生存款额 2503918.86 万元，日均余额 6860.05 万元，期末余额为 33488.62 万元。

（三）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表 3：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交易内容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注1】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	巨化集团公司	辅料	40000	4.00	7475.82	48334.14	5.41	
	浙江巨化电石有限公司	氮气、氢气、氩气	3000	0.30	780.78	3041.77	0.34	
	浙江巨化化工矿业有限公司	硫精砂	5500	0.55	1675.15	4429.53	0.49	
	浙江晋巨化工有限公司	甲醇、氮气、压缩空气	45000	4.50	12457.23	41841.03	4.68	
	小计		**93500**	**9.35**	**22388.98**	**97646.47**	**10.92**	
向关联人购买燃料和动力	巨化集团公司	水电汽	165000	16.50	38390.40	113029.62	12.63	公司产能扩大及电煤上涨
	小计		**165000**	**16.50**	**38390.40**	**113029.62**	**12.63**	
向关联人销产品、商品	巨化集团公司	七氟溴丙烷、亚铵等	1290	0.11	387.37	1118.92	0.11	
	浙江巨化汉正新材料有限公司	四氟乙基甲基醚、40%碱、全氟辛基碘	1000	0.09	320.42	792.72	0.08	

	浙江歌瑞新材料有限公司	氟聚合物	2000	0.17	314.33	1788.24	0.18	
	浙江锦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氢气、乙炔气、VCM单体	1500	0.13	404.26	1387.72	0.14	
	浙江巨化新联化工有限公司	烧碱、次纳	1000	0.09	71.73	741.92	0.07	
	浙江衢州巨泰建材有限公司	氟石膏	400	0.03	107.10	362.29	0.04	
	巨化集团公司设备材料公司	硫酸铵、环已酮等	900	0.09	0	537.96	0.05	
	上海巨化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一氯甲烷	1500	0.13	674.29	1405.69	0.14	
	巨化集团公司兴化实业有限公司	蒸汽款、氢气等	300	0.03	38.09	240.37	0.02	
	巨化集团公司再生资源开发中心	废品	150	0.01	23.53	126.23	0.01	
	衢州清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烧碱	150	0.01	45.31	92.97	0.01	
	巨化集团公司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R236、.二氯甲烷	20	0.00	2.93	18.49	0	
	巨化集团公司制药厂	四氟乙基甲基醚、氢气、40%碱等	100	0.00	17.46	196.43	0.02	
	浙江晋巨化工有限公司	98%酸、液碱、氢气等	1200	0.10	156.22	867.53	0.09	
	巨化集团公司	提供技术服务	90	0.01	0	87.39	0.01	

		费						
	小计		**11600**	1.00	**2563.04**	**9764.87**	**0.97**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巨化集团公司	运输费	30000	3.00	5495.46	26543.62	2.97	运输量增加
	巨化集团公司	工程劳务、通讯费等	20000	2.00	3073.23	11320.80	1.27	固定资产投资和装置增加，工程劳务项目外包减少，增加工程劳务
	巨化集团公司	排污费	4500	0.45	1411.11	4089.13	0.46	
	巨化集团公司	租赁费	700	0.07	79.84	692.85	0.08	
	巨化集团公司（含巨化集团公司工程有限公司、浙江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EPC 工程总承包及设备、材料费	36000	3.60	6878.94	14942.60	1.67	拥有核心技术的固定资产投资项目采用工程总承包增加
	衢州清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废物处理费	3500	0.35	805.16	2729.05	0.30	
	小计		**94700**	**9.47**	**17743.74**	**60318.05**	**6.75**	
合计			**364800**		**81086.16**	**280759.01**		

【注 1】因结算和统计汇总滞后，本项数据为年初至 3 月末数据。

（四）2017 年在巨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存贷款的预计情况

表4：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交易内容**	**本次预计金额【注 2】**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注 3】**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

								大的原因
在关联人的财务公司存款	巨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存款	日均余额≤52077.58		日均余额2027.75	日均余额6860.05		
在关联人的财务公司贷款	巨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贷款	≤100000		0	10500.00		

【注 2】在巨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存贷款根据公司与其签订的《金融服务合作协议》执行。

【注 3】2017 年 1-3 月实际发生存款额 182497.87 万元，截止到 2017 年 3 月底，存款余额为 18803.54 万元。

上述关联交易计划，因年度生产量或生产品种、市场价格变化，以及其他项目变动，关联交易项目（品种）不排除增加或减少，关联交易总金额会在±20%幅度内变动。

二、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一）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详见表3和表4。

（二）关联交易价格定价政策

2017年度关联采购、销售、服务计划依据本公司与巨化集团公司已签订的《日常生产经营合同书》编制，定价政策和依据以市场价为原则协议定价。

（三）日常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根据化工生产的行业特点和经营实际，为规范双方的关联交易行为，发挥双方专业化协作、资源互补的优势，实现资源合理配置，减少重复投资，降低企业运作成本，保障生产经营的安全性和稳定性，双方本着公平、公正、公开、公允的原则，经公司2014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批准，本公司已与巨化集团公司签署《生产经营合同书》（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本公司公告2014—63号）。主要内容如下：

协议生效条件：本合同书经双方盖章及法定代表人或其合法授权代表签字后生效。公司在具体执行前，尚需将各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计划提交董事会、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协议有效期为2015 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如有未签订协议的关联交易，将在交易发生时由双方依据市场化原则签订协议。

协议主要条款：

1、原材料与生产能源供应

乙方（本公司，含附属企业，下同，）所需甲方（巨化集团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下同）自产的萤石、精甲醇、硫铁矿、氮气等产品甲方优先保证供应；甲方所需乙方自产的副产氟石膏、副产铁矿砂、硫酸、副产氢气、乙炔、压缩空气、液碱、副产盐酸、二氯甲烷、PTFE、PVDF、FEP、羟胺、环己酮等以及甲方零星使用的乙方产品由乙方供应。乙方生产经营用电、用水、用汽（高、中、低压）由甲方供应。

要求对方供应的原材料、能源、产品等，在每季度末前15日内向对方提交下季度的用量计划。供应方应优先安排供应计划，按时、保质、保量的满足对方生产需求。因生产异常不能满足供应要求的，应及时通知对方。以上供应按市场公允价格结算，并经双方签字确认。

2、运输服务

甲方优先满足乙方的运输要求，为乙方提供铁路运输、危险化学品运输服务；并为乙方提供汽运配载平台服务，帮助乙方降低物流成本、监控产品流向。 在同等条件下，乙方优先选择甲方的运输机构承运货物。以上运输服务按市场公允价格结算。

3、设备制作维修、技术改造和研发服务

在乙方未具备相关资质等条件前，乙方涉及工艺技术保密的非标设备制作，以及难以自行解决的设备维修、备品备件加工可由甲方提供专业设备制作、维修服务。

在乙方未具备相应条件时，乙方技术改造、新产品与新工艺的研究开发可由甲方提供必要的技术支持。技术改造、新产品、新工艺研发所产生的成果，按合同约定确定其归属。以上服务费用由甲乙双方本着公平、公正原则另行约定。

4、计量检测服务

在乙方未具备相关资质等条件前，乙方生产经营中所涉及的产品计量、仪器仪表检测等，由甲方提供相关服务。 计量服务费用由甲乙双方本着公平、公正原则另行约定。

5、环保处理和监测服务

甲方提供排污公用渠道和综合治理设施，对乙方生产过程排放的“三废”负有监测和处理责任。服务费用由甲乙双方本着公平、公正原则另行约定。

乙方自觉接受甲方的环保监督，不断强化社会责任意识与环保治理，应用新技术、新工艺减少“三废”排放，并确保“三废”排放需符合国家有关标准。乙方因“三废”排放超标等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由乙方负责赔偿。

6、工程建设及物资采购招投标服务

乙方涉及先进技术的生产装置建设、技术改造的工程设计可委托甲方。甲方为乙方提供工程建设、物资采购招投标平台服务；乙方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规定对工程建设、物资采购进行公开招标，在招投标同等条件下，将项目建设尤其是引进技术项目和技术改造项目的工程设计、建筑安装劳务、质量监理等优先发包给甲方。

为了降低采购成本，乙方可将部分通用物资和部分紧缺原材料委托甲方代理采购。

甲乙双方有权对上述招投标及物资采购行为互相监督，确保该经济行为符合公司利益要求。

7、共用排水渠道、厂区道路、管道等的日常维护服务 双方共用的排水渠道、厂区道路、管道等的日常维护服务由甲方负责，其合理维护成本由双方在区域内的经营单位按统一分摊标准分担。

三、交易的必要性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交易的必要性

由于，甲方系乙方的控股股东。甲方拥有供水、供气（汽）、自备热电厂、污水处理、铁路专用线、危化品运输等成熟的公用基础设施，以及完善的采购、销售网络和物流平台，并与公路、铁路、港口运输等企业建立了战略合作关系，具备较强的外部协调对接能力，此外，还拥有甲级工程设计、二级工程总承包资质，产业发展配套条件完善。乙方因系甲方部分资产上市，以及受化工大生产行业特性限制等原因，部分生产装置与甲方生产装置存在管道输送、部分产品或副产物循环利用的互供关系；乙方为集中资源发展核心主业，减少公用工程的重复投资，在水、电、气、蒸汽供应、环保处理、公路铁路运输及配套设施上依托甲方；乙方为有效利用甲方对外部资源（尤其是铁路运输资源）协调优势、完善的招投标集中采购平台等优势，降低采购成本，将部分通用物资和部分紧缺原材料委托甲方代理采购；乙方为防止生产工艺专利、专有技术泄密等可能造成利益损失，在招投标同等的条件下，将项目建设尤其是引进技术项目和技术改造项目的工程设计、建筑安装劳务、质量监理等优、先发包给甲方。

因此，根据化工生产行业特点和甲乙双方经营实际，上述关联交易事项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且以后年度仍会持续，利于发挥甲乙双方专业化协作、资源互补优势，实现资源合理配置，减少重复投资，降低企业运作成本，保障生产经营安全稳定。

（二）对公司的影响

与关联方进行的上述交易，能够充分利用关联方的资源和优势为本公司的生产经营服务，通过专业化协作，实现优势互补和资源合理配置，有利于降低公司管理成本和采购成本，有利于提高本公司生产经营保障程度和生产经营稳定性、安全性。公司与关联方交易受市场经济一般条件的约束，定价以市场为原则，交易风险可控，不会损害本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

由于历史形成的多元化大生产分工协作格局，公司目前除在水、电、汽等资源供应上对关联方尚有一定的依赖性外，不存在其它的依赖性，且关联交易遵循市场化原则，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本事项为关联交易事项，请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请予以审议。

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 年度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尊敬的各位股东：

我们作为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严格按照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年度报告工作制度》、《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规定和要求，忠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在公司治理中的应有作用，维护了公司的整体利益。现将2016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1、报告期内连任独立董事

余伟平先生，中国国籍，法学博士，律师。曾在中国华润总公司、北京中策律师事务所、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工作。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北京大悦律师事务所律师。兼任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全泽先生，中国国籍，会计学博士，首批保荐代表人。曾任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高级经理、华龙证券有限公司副总裁，现任公司独立董事、上海迪丰投资公司总经理。同时担任民建上海市委企业委员会副主任、上海市徐汇区政协委员，兼任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天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报告期内新聘独立董事

胡俞越先生，中国国籍,经济学家和著名期货专家，北京工商大学证券期货研究所所长，教授。兼任中国商业史学会副会长，全国人大《期货法》起草小组顾问，中国农业大学和中南大学兼职教授，中国上市公司协会独董委员会委员，首都企业改革与发展研究会常务理事，北京工商管理学会理事，上海期货交易所产品委员会委员，郑州商品交易所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新华社、中央电视台和北京电视台特约评论员。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兼任北京康拓红外技术股份有限公

司、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山西漳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陈庆云先生，中国国籍,中国科学院院士，著名有机化学家和国际知名有机氟化学家。曾任中科院长春光机所研习员、中科院北京化学所研习员、中科院上海有机化学研究所副研究员。现任公司独立董事,中科院上海有机化学研究所研究员。

3、报告期内离任独立董事

帅新武先生，中国国籍，浙江大学企业管理专业研究生学历，浙江大学特聘教授、高级经济师、工程师。曾任浙江省临安茶厂科长、主任，杭州康茗饮品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杭州太一工贸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华立集团有限公司首席运营官，华方医药集团副董事长兼运营副总裁。现任杭州岛石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华野景观绿化有限公司董事长、德福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局主席。报告期离任公司独立董事。

李根美女士， 中国国籍，大学本科学历，一级律师，浙江浙经律师事务所合伙人。现任浙江浙经律师事务所一级律师、浙江省第十二届人大代表、浙江省律师协会顾问、杭州仲裁委员会仲裁员。报告期离任公司独立董事。

我们本人及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不在公司或其附属企业任职，没有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的1%或1%以上，不是公司前10 名股东，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5%或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不在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我们没有为公司或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没有从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因此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报告期内，我们出席了公司董事会召开的所有会议，无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一） 出席董事会、股东大会情况

董事姓名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余伟平	7	7	0	0	1

全泽	7	7	0	0	1
胡俞越	1	1	0	0	1
陈庆云	1	1	0	0	0
李根美	6	6	0	0	0
帅新武	6	6	0	0	1

在上述会议中，充分发挥专业、独立作用，对须经公司董事会决议的重大事独立审慎、客观地行使了表决权，并积极为公司的经营发展、内部控制建设提出专业性意见。我们对董事会的全部议案进行了审慎、细致的审议，并投出赞成票，未有反对和弃权的情况。

（二）参与年报审计情况

在公司年报及相关资料的编制过程中，我们认真听取了经营层对行业发展趋势、经营状况、财务状况等方面的情况汇报，与年审注册会计师进行了充分、有效沟通，关注本次年报审计工作的安排及进展情况，重视在审计过程中发现的有关问题。

我们通过实地考察，与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及其他相关工作人员会谈沟通等方式积极关注公司的业务、发展、财务与规范运作情况，公司已为我们行使职权提供了必要的工作条件和配合。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情况

（一）关联交易情况

本报告期，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对公司涉及关联交易的事项均进行了事先调查，并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关联交易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回避了关联交易议案的表决，相关交易行为在市场经济原则下公开、公平、合理地进行，交易价格合理、公允，没有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也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本报告期，我们对各项关联交易事项均表示同意。

（二）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2016 年，公司除为参股公司浙江晋巨化工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外，无其他对外担保。上述对外担保事宜，依次经公司董事会会议、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回避了对该项议案的表决，决策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以及依据授权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均履行了相应的法定程序。公司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

(四)高级管理人员提名以及薪酬情况

公司董事会六届三十次会议决定胡仲明、周黎旸、雷俊、汪利民、童继红、赵海军、刘云华、王笑明、余伟平、全泽、陈庆云、胡俞越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其中余伟平、全泽、陈庆云、胡俞越为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程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

公司董事会七届一次会议决定，续聘任雷俊为公司总经理，聘任胡小文、王绍勤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王笑明为公司财务负责人，聘任刘云华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其提名和聘任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

我们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进行了认真的审核，认为 2016 年度公司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支付的薪酬公平、合理，符合公司有关薪酬政策及考核标准，无违反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的情况发生。

（五）业绩预告及业绩快报情况

报告期内无。

（六）聘任或者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更换会计师事务所，仍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的审计机构。公司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决策程序合法有效。

（七）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

经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 元（含税）的利润分配方案，已于 2016 年 5 月实施了分红事宜。

对此，我们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公司董事会制定《公司 2015 年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回报规划》等相关规定，兼顾了公司可持续发展和投资者的合理现金分红回报。

（八）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公司及相关主体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情况如下：

1、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及履行（长期承诺）：公司控股股东巨化集团公司切实履行该承诺，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

2、再融资股票限售承诺：从 2015 年 12 月 25 日至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六个月内，公司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不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报告期内，巨化集团公司切实履行该承诺，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

3、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增持公司股票期间不减持的承诺及履行情况：2015 年 9 月 2 日，公司控股股东计划在未来 12 个月内,以自身名义或通过一致行动人继续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累计增持比例不超过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 5%。巨化集团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承诺，在增持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报告期内,巨化集团公司切实履行该承诺，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

（九）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 2015 年年度报告、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2016 年半年度报告、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等四份定期报告和 59 项临时公告的披露工作。

我们对公司 2016 年的信息披露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认真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规定，对达到披露要求的公司重大事项均进行了及时披露，维护了全体股东知情权益。

（十）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我们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进行了认真核查，并审阅了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

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公司现有内部控制制度已基本建立健全并得到有效执行，初步达到了公司内部控制目标。

公司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独立审计。

（十一）公司重大投融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504号文核准，已于2016年9月20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股份登记手续，并于2016年11月1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公司股份总数由1,810,915,951增加至2,111,666,233股。

（十二）董事会以及下属专门委员会的运作情况

2016 年度，公司董事会及其下属专门委员会积极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公司定期报告，加强与年报审计师的沟通，主动了解掌握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对促进公司内部控制、规范运作，保证定期报告质量和按期披露发挥积极作用。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年度工作报告和建议继续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及其附属子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意见。召开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要求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对《公司日常关联交易 2015 年计划执行情况和 2016 年计划》进行了认真审核并发表了意见。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向董事会提出了《关于公司经营班子 2016 年薪酬与考核方案的建议》，已经公司董事会六届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认真审查了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并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进行了核查认为：在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严格按照公司经营者绩效合约进行考核、兑现，与实际发放情况相符。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规定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条件，对拟聘任的第六届董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资格进行了认真审查。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16 年我们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要求，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在重大决策上积极建言献策，保证了董事会决策的公平、公正性，

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当前利益和长远利益，为公司长期、稳定、健康发展做出了贡献。

同时，我们也关注到公司目前各项管理制度和专项制度较为科学和完善。但仍需进一步加大制度的执行力度、改进制度的运营机制、提高制度实施的流程效率等工作，夯实公司的管理基础。

2017 年，我们将继续秉承对公司和股东负责的态度和诚信、勤勉精神，加强相关法律法规和专业学习，及时了解公司经营动态，提高自身专业水平和决策能力，切实履行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与义务，特别是在公司投资、关联交易、内控建设和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方面，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专业优势和独立判断作用，促进公司稳健经营，创造良好业绩。在此对公司董事会、管理层在我们履行职责过程中给予了积极有效的配合和支持，表示感谢。

特此报告。请批评指正。